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公告

(2025)沪03强清656号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9月23日依法裁定受理上海锦川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申请上海思益工贸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并指定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组成上海思益工贸有限公司清算组。现因清算组未接管到任何财产、账册及重要文件等，无法对公司进行全面清算。依据清算组的申请，本院于2026年5月22日裁定确认上海思益工贸有限公司清算报告，并终结上海思益工贸有限公司强制清算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